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工作報告（民國 106 年 10 月至 107 年 3 月）

報告人：局長 黃昭郎

壹、醫政科

一、榮獲 106 年度中央醫政業務考評獎項如下：

- （一）本局 106 年度經衛生福利部評核榮獲「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心理及口腔健康業務考評優等獎」。
- （二）本局辦理衛生福利部 106 年「全國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於 106 年底成果發表會中榮獲全國「績效卓越獎」。
- （三）本縣仁愛鄉衛生所辦理衛生福利部 106 年「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榮獲「績優健康營造中心」。
- （四）本縣信義鄉衛生所辦理衛生福利部 106 年「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榮獲「健康生活創意方案獎」。
- （五）本局辦理衛生福利部 106 年「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榮獲「最佳進步獎」。

二、醫政管理業務

- （一）醫事人員執、歇業及換照等異動申請共計 2,033 案；醫事人員違規案件查處共計 15 件，執行違反醫事人員行政處分共計 15 件。
- （二）辦理醫療爭議調處案件共計 5 案次。
- （三）為維護本縣勞工健康檢查之品質，受理醫療機構辦理勞工及學生健康檢查報備申請案件共計 405 件。
- （四）為提升本縣各醫院醫療服務品質，本局敦聘國內病人安全專家學者現場指導，以提供民眾安全之就醫環境，於 107 年 4 月 17 日至 5 月 5 日訪查本縣 11 家醫院，107 年推行之重點目標為：
 - 1. 提升醫療照護人員間的有效溝通
 - 2. 落實病人安全事件管理
 - 3. 手術安全管理
 - 4. 預防病人跌倒及降低傷害程度
 - 5. 用藥安全管理
 - 6. 管路安全管理
 - 7. 鼓勵病人及其家屬參與病人安全工作
- （五）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擴建『長期照護醫療大樓』，耗資 1 億 8 千萬元，擴建 90 床，107 年 1 月 27 日啟用，未來也能夠讓長期照護醫療服務在硬體設備上能夠更完善。
- （六）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建構醫療院所雙向轉診暨出院後繼續照護計畫，於 107 年 3 月 5 日召集縣內 52 家醫療院所辦理醫療機構聯繫會議，說明今年度業務執行模式，預計於 5 月辦理品質輔導受訪機構初訪，9 月份起針對初訪部分缺失，由輔導委員至各家醫療機構辦理複訪，以期業務執行順利。

(七)為防制醫療暴力發生危及醫事人員生命安全及民眾就醫權益，特結合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建立保障醫院醫事人員執行醫療業務時及病人就醫時之安全機制，轄區醫療院所或機構之醫事人員執行醫療業務時，其生命、身體、健康、自由、名譽遭受危害，或醫療相關設備遭受毀損，或發生其他重大情事，依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醫療暴力防制要點及流程落實通報，及時阻止暴力事件發生。本局受理通報案件共計 12 件，其中通報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計 3 件。

三、緊急醫療網及救護調派業務

- (一)配合本縣各項活動，調派醫事及初級急護技術員、救護車支援救護工作，本期共計 159 場次、其中調派醫師 27 人次、護理人員 168 人次、EMT-1 人員 140 人次、救護車 111 輛次出勤。
- (二)配合南投燈會活動，本局為提供民眾妥善的緊急救護服務，燈會期間於南投與埔里燈區設置救護站，春節與假日調派衛生所醫師 1 人，護理人員 2 人，1 輛救護車執勤，平日聘請救護技術員(EMT)2 人執勤，提供緊急醫療服務。燈會期間南投燈區止共服務傷病患 43 人次(含檢傷 2 級 1 人、3 級 1 人、4 級 1 人、5 級 40 人)，其中後送醫院診療 5 人，處置後自行離開 40 人。燈會期間埔里燈區止共服務傷病患 17 人次(含檢傷 4 級 1 人、5 級 16 人)，處置後自行離開 17 人，未有需後送醫院診療之民眾。

四、整合型精神疾病防治與心理衛生業務

(一)精神衛生

- 1. 本期社區精神疾病收案人數計 3,887 人，訪視個案次數計 10,318 人次。累計個案依精神疾病分級照護：一級個案計 541 人；二級個案計 471 人；三級個案計 1,073 人；四級個案計 1,802 人；五級個案計 0 人。
- 2. 針對轄區內有自傷傷人之虞之精神疾病個案，依據精神衛生法第 32 條之規定配合警、消單位，護送個案至醫院緊急處置，共計 24 人次。
- 3. 為提供社區民眾可近性精神醫療服務，本局特於竹山鎮衛生所、埔里鎮衛生所、水里鄉衛生所、南投市衛生所分別設置成人身心科門診、青少年心理門診、老人(失眠憂鬱)、青少年成癮門診等精神心理醫療門診，開辦迄今已提供精神醫療門診服務共計 10,416 人次(106 年服務量計 3,744 人次；107 年 1-2 月服務量計 685 人次)。

(二)心理衛生

- 1. 自殺通報個案 106 年度共計 780 人次，107 年 1 月至 3 月止收案人數累計 320 人次；依據個別性提供個案關懷訪視及資源轉介服務，關懷訪視次數 106 年度共計 6,426 人次，107 年 1 月至 3 月止累計 1,273 人次。
- 2. 老人憂鬱症篩檢
106 年度利用心情溫度計(BSRS-5)篩檢量表，進行自殺高風險個案篩檢，並

給予適當關懷及轉介，以降低自殺行為產生，106 年度累計篩檢人數計 37,491 人次(107 年 1-3 月篩檢人數計 3,657 人)，發現高風險個案計 533 人，轉介醫療門診計 51 人、心理諮商計 387 人、其他(急難救助、實物補助、長照服務...等)計 95 人。

3. 心理諮商站服務

為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心理諮商服務，本局於 13 鄉鎮市衛生所設置心理諮商服務站，特請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精神科醫師或心理師駐站服務，為方便民眾使用，本項服務採預約制及機動性服務，並免收取費用，106 年預約服務人數 377 人(107 年 1-3 月計 72 人次)。

(三)網路成癮夜間特別門診：

1. 為防患網路成癮危害青少年個體的心身健康及社會功能，衛生局結合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於自 105 年 5 月 4 日起在南投市衛生所開辦「網路成癮夜間特別門診」。門診時間為隔週之週三晚間 18:00-21:00，預約及諮詢專線：(049)2223264。自 106 年 10 月 1 日起門診時間為每週三晚間 18:00-21:00，預約及諮詢專線：(049) 2223264。
2. 另為服務更多有就醫需求之縣民，擴大服務對象為「青少年門診」，並配合上班族、家長及青生族群作息時間，避免服務對象因工作或學業需請假就診，採預約制，避免看診人員久候。
3. 網路成癮門診服務民眾共計 214 人次，自 105 年度 5 月開辦迄今，本縣累計已服務民眾 404 人次(105 年 93 人次；106 年 303 人次)。

五、性侵害暨家庭暴力防治工作

- (一)本年度本縣接受法院裁定接受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人數共計 7 人，尚在執行處遇人數 43 人、撤銷保護令 9 人、轉出 7 人、因入監未執行處遇有 2 人、結案 18 人，餘繼續處遇中。
- (二)本縣接受性侵害處遇人數約 154 人，因入監等無法執行處遇人數 23 人、未完成處遇移送人數累計至 3 月有 10 人，餘繼續接受處遇中。
- (三)為提升本縣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單位專業人員認知能力、高危機個案後續因應方式及處遇方向，本局邀請警察大學犯罪防治學系沈勝昂教授擔任外聘督導講師，辦理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研習會議 1 場次，處遇治療人員計 31 人參加。
- (四)為提升本縣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單位專業人員認知能力、高危機個案後續因應方式及處遇方向，本局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研習會議共 2 場次，處遇治療人員共 15 人參加。

六、安寧療護業務

為提供本縣縣民妥適且就近性的癌末安寧療護服務，計輔導本縣 4 家醫院提供安寧共同照護(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衛生福

利部南投醫院、竹山秀傳醫院)及2家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執行居家安寧療護工作；詹建盛診所、育英診所、蔡文雄診所、艾立居家護理所、竹山秀傳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南基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等及本縣11鄉鎮衛生所共計16家，執行居家安寧照護(乙類)，另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台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及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分別設2床、12床及12床安寧病床，提供癌末住院安寧服務。

七、護理機構督導與管理

- (一)本縣護理之家屬醫院附設者計有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台中榮總埔里分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愛蘭護理之家、竹山秀傳醫院、南基醫院、東華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及新泰宜婦幼醫院8家；獨立型之護理之家為永安、康能、博愛、群策大愛、安泰、聖恩、吉康、淨元、愛之福、青松護理之家10家，共計有18家1565床。護理之家收案數計7,715人，總照護人日數為230,040人日。
- (二)本縣18家護理之家最新評鑑合格效期內評鑑等第優等計5家(私立博愛護理之家、竹山秀傳醫院附設護理之家、私立淨元護理之家、群策大愛護理之家、埔里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甲等4家(安泰護理之家、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南投院區附設護理之家、吉康護理之家、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附設護理之家)，今年接受評鑑機構評鑑等第合格計3家(愛之福護理之家、私立康能護理之家、私立淨元護理之家)，1家(青松護理之家)開業滿1年於今年接受評鑑接受評鑑。
- (三)本縣居家護理所共計14家(5家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6家衛生所附設居家護理所、獨立型態居家護理所3家)，服務人次共計6,969人次。

八、原民醫療及健康管理業務

- (一)107年度爭取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弱勢族群就醫補助款總計1,400,000元，計已補助67人次，累計民眾已申請補助金額409,282元。
- (二)107年度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含社福機構)使用交通費，共計1,782,000元，分2期補助，第一期補助款891,000元已匯入縣庫並開始辦理。
- (三)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辦理107年度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總計新台幣120萬元整，分別於仁愛鄉與信義鄉推動健康老化、活躍老化等健康議題。
- (四)有鑑於民眾口腔保健及牙齒治療需求必要性，衛生局積極與台中市及南投縣牙醫師公會研商牙科診療設置規劃，已於今(107)年3月20日在仁愛鄉霧社設置牙醫醫療站，並於每周一、二、四上午9時-12時，下午1時至4時；周五下午4時30分至晚上7時30分，提供牙醫治療服務。
- (五)強化友善醫療就醫環境-南投縣醫院設置公車到站即時資訊顯示看板
南投縣幅員廣大，客運公車班次無法密集，為服務就醫民眾便捷取得公車即時

資訊，縣府團隊衛生局、計畫處攜手跨界合作完成醫院設置公車到站即時資訊顯示看板系統，107 年起「南投縣醫院設置公車到站即時資訊顯示看板」上線服務，讓就醫搭車民眾可根據系統顯示時間，待公車即將抵達時從容至站牌，使看完病的民眾免於戶外久候公車。並且配合民眾手機等行動載具，在各醫院網頁亦可同步連結公車到站即時資訊顯示，以便隨時隨地查詢公車到站時刻，貼心服務，頗獲好評。

- (六)為提供本縣無眼科偏遠鄉鎮醫療服務，107 年由本縣政府統籌分配稅款籌措 100 萬元整購置眼科醫療儀器 1 套，並協調本縣眼科醫療院所及鄰近醫學中心(台中榮民總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於集集鎮、名間鄉、鹿谷鄉、中寮鄉、魚池鄉、國姓鄉 6 個無眼科醫療鄉鎮，於衛生所提供眼科醫療服務，自 107 年 1 月開辦至 3 月底共計服務 363 人次。

貳、藥政及毒品防制科

一、辦理不法藥物、化粧品抽驗查處

- (一)執行市售藥物、化粧品標示查核，由包裝、標示注意查察有否仿冒、走私藥品及過期之劣藥或化粧品標示是否涉及誇大不實、醫療效能等，並對可疑產品進行抽驗。共計查獲 17 件違規檢體，12 件移請產品所轄衛生局處辦，5 件依違反藥事法處行政罰鍰在案。
- (二)加強取締地攤、夜市等無照販售藥物行為，並對可疑產品進行抽驗，共計稽核 113 場次。未發現重大違規情事。
- (三)查核販售化粧品場所 285 家販賣商、檢查 756 項產品，查獲 7 件違規產品，6 件移請產品所轄衛生局處辦，1 件依違反化粧品衛生管理條例處行政罰鍰在案。
- (四)為查緝不法中藥來源，於 107 年 1 月 9 日配合縣警察局刑警大隊至草屯鎮稽核 1 家中藥房。本案違規情事，業依違反藥事法規定，移請台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二、辦理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之查處

建立上市後藥物及化粧品風險管理加強對網路、電視購物頻道、電台及報紙等宣播之廣告內容進行監控，對違規情事，依法處理，以保障民眾身心健康。共計查獲 154 件違規廣告，93 件移請所轄衛生局處理，61 件由本局依違反藥事法、化粧品衛生管理條例處以行政罰鍰在案。

三、辦理管制藥品稽核工作

為防杜合法購買非法使用，加強對醫療機構、藥事機構使用之管制藥品進行查核，以掌握管制藥品之正確流向。共計查核 8 家次，未發現重大違規情事。

四、含酒精口服液劑管理

有鑒於市售常見的「維士比液」、「保力達 B 液」等含酒精口服液藥品，民眾將其當作飲料，過量使用勢將影響個人用藥安全，且許多營建業及運輸業勞工於休息

時，為提振精神，將該類藥品與酒或咖啡混合後飲用，恐將影響勞工安全。本局已將含酒精口服液藥品稽查列為年度重點工作，積極輔導檳榔攤、網咖、雜貨店等場所勿陳列販售，違者以無照藥商論處，並加強民眾用藥安全宣導。共計稽查 126 家攤商，未發現重大違規情事。

五、市售藥物及化粧品品質計畫性抽驗

- (一)執行「非無菌藥品之微生物質調查研究計畫」，共計抽驗 6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 (二)執行「心血管用藥口服製劑品質監測計畫」，共計抽驗 1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 (三)執行「市售醫用手杖及助行器之品質調查計畫」，共計抽驗 1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 (四)執行「通用檢診手套（未滅菌）計畫」——「市售醫用手套品質監測」，共計抽驗 1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 (五)執行「彩粧化粧品色素及重金屬調查計畫」，共計抽驗 4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 (六)執行「肝素製劑品質監測計畫」，共計抽驗 2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 (七)執行「市售嬰兒專用濕巾微生物及防腐劑品質監測計畫」，共計抽驗 1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 (八)執行「香水及噴髮膠品質監測計畫」，共計抽驗 2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 (九)執行「含 betamethasone esters 外用製劑品質監測計畫」，共計抽驗 1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六、加強麻黃類製劑及抗生素稽查

- (一)為防堵合法含麻黃類感冒藥淪為製毒原料，加強是類藥品稽查，共計稽查 95 家藥局〈房〉，未查獲違規情事。
- (二)為防杜抗生素濫用，加強是類藥品稽查，共計稽查 95 家藥局〈房〉，未查獲違規情事。

七、西藥製造業管理及藥品回收作業

- (一)查核轄內各醫療機構、藥局等購用藥廠出品之藥品，因品質缺失辦理藥品回收稽核工作。共計檢查 21 品項藥品 76 家購戶。
- (二)加強管理轄內西藥製藥廠製售之藥品因包裝、標籤、仿單核准變更事宜，派員至 3 家製藥廠進行 13 項產品之驗章作業，以落實管理。

八、加強查核無處方箋調劑供應處方藥

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加強查核無處方箋調劑供應處方藥之行為，共計查獲計查獲 4 件違規案件，業依違反藥事法裁罰在案。

九、加強查核非藥事人員

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加強查核未具藥事人員（藥師或藥劑生）資格，擅自執行專業業務之行為。共計查獲 6 件違規案件，業依違反藥師法裁罰在案。

十、南投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業務

- (一)中心「戒毒成功計畫」建置 0800-770-885 戒毒成功專線電話，辦理 24 小時專線電話線上服務及即時外展服務。共計求助專線 57 人次，提供 59 項次服務。其中醫療 3 項次（佔 5.08%）、無聲掛斷 1 項次（佔 1.69%）、其他 38 項次（佔 64.41%）、詢問毒品危害講習 9 項次（佔 15.25%）；就業 3 項次（佔 5.08%）；心理支持 4 項次（佔 6.78 %）。
- (二)毒品菸害防治中心輔導藥癮者共計 684 人：（實地訪視 453 人次、面談 187 人次、電訪 1978 人次），轉介就業 10 人，社會扶助 8 人，移請警察機關協尋 19 人，轉介醫療戒治 50 人，轉介自殺高風險 1 人，轉介民間單位 1 人。
- (三)對施用三、四級毒品者辦理 3 場毒品危害講習（辦理日期：106 年 10 月 19 日、106 年 12 月 7 日、107 年 2 月 8 日），共計 39 人參加。
- (四)為加強毒防金三角防毒工作，毒防中心定期與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召開聯繫會議及個案研討會，並依個案特性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與會討論，辦理日期：107 年 03 月 13 日。
- (五)為強化藥癮者出監準備，提升其戒癮及接受毒防中心輔導服務意願，故辦理入監銜接輔導 23 人次。
- (六)毒防中心為訓練個管員及志工之專業知能，辦理志工訓練及個案研討會，針對個案問題邀請醫師或社工師指導訓練，辦理日期 106 年 10 月 26 日、106 年 11 月 23 日、106 年 12 月 11 日及 107 年 02 月 13 日。
- (七)毒防中心為加強各組工作聯繫，進度報告及問題討論，定期召開工作聯繫會議，辦理日期 106 年 11 月 23 日、107 年 1 月 23 日及 107 年 3 月 5 日。
- (八)106 年 12 月 13 日召開毒防中心 106 年度第 2 次委員會，各組報告業務執行現況，聽取委員建議指導。此外並由轉介服務組（衛生局醫政科）提出專案報告，邀請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陳奇硯醫師為專題討論諮詢委員。
- (九)配合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轉介緩起訴個案就醫治療，於緩起訴尚未成立前不定期給予個案電話關心鼓勵，以增加戒癮治療之成功率，共計轉介 50 名個案。
- (十)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加強對青少年、一般民眾、志工、新住民、親子及娛樂場所業者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共辦理 65 場次，參加人數 3,135 人。

參、食品科

一、縣內包盛裝飲用水 106 年 10 月份及 107 年 3 月份稽查及抽驗結果

- (一)加油站贈送包裝飲用水及販售包裝飲用水業者稽查及抽驗共計 16 件，檢驗項目為重金屬及微生物，結果均符合規定。

(二)盛裝水(加水站)稽查及抽驗共計 28 件，檢驗項目為重金屬及微生物。抽驗結果：106 年 10 月有 5 家加水站水質與規定不符，經複驗結果仍有 1 家加水站水質與規定不符，本局依違反南投縣加水站管理自治條例進行裁罰。

二、禽畜肉管理

每個月 2-3 次配合農業處聯合執行違法私宰查緝工作共 8 次，於 2 月 13 日及 3 月 22 日查獲 2 處私宰雞隻，屠體送化製場銷毀，未流入市場。

三、查處食品違規廣告共計 104 件，其中縣內查獲違規廣告案件移送外縣市共計 64 件；外縣市查獲移入本縣進行裁罰案件計 40 件。

四、配合本縣觀光地區食品衛生安全，日月潭國家風景區陸域聯合稽查計 1 次，南投縣觀光旅遊購物品質查核稽查計 2 次，針對食品標示與廣告稽查與輔導，1 件標示不符合規定已輔導改正。

五、106 年度第二學期(107 年 3 月)，針對縣內 173 所國民中小學校午餐，全面進行抽驗，3 月初迄今共抽驗 83 家 91 件午餐，其中 1 件大腸桿菌群超過標準部份，針對供餐場所作業環境進行稽查，並針對未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部份開立限期改善通知書，已完成抽檢待複驗中。

六、市售食品稽查抽驗

為維護市售食品之衛生與安全，106 年 10 月至 107 年 3 月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抽驗計畫，按月針對縣內市傳統市場、超市、零售商等販售業者進行市售食品進行稽查與抽驗，抽驗 336 件市售食品，包括：醃漬食品、農產品、麵製品、豆製品、散裝素食、火鍋料、湯圓、年節食品等，經檢驗結果與規定不符 14 件，不符規定原因為二氧化硫 3 件、防腐劑 2 件、蔬果農藥殘留 9 件等。各項違規產品皆完成後續追蹤工作。

七、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稽查計畫

(一)辦理「年節食品稽查專案-網購業者」，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稽查本縣「喜年來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廠」及「家會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等 2 家，其中 1 家現場作業環境未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已輔導業者改善，並抽查食品標示 6 件及抽驗產品 4 件檢驗等均符合規定。

(二)辦理「年節食品稽查專案-物流業者」於 106 年 12 月 9 日~107 年 1 月 3 日稽查本縣統一速達全國營業站所-水里營業所、統一速達股份有限公司南投營業所、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草屯營業所及台灣宅配通-埔里營業所等 4 家，現場稽查結果均符合規定。

(三)辦理「107 年度市售番瀉甘產品稽查專案」，於 107 年 1 月 11 日稽查本縣「統一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現場相關產品 4 件其標示及宣稱符合規定。

(四)辦理「107 年牛樟芝食品製造業稽查專案」，於 107 年 1 月 8 日稽查本縣「北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產品營養標示不符規定依食安法第 22 條，107 年 1 月 22 日府授衛食字第 1070022183 號函裁處 3 萬元整。107 年 1 月 12 日稽查

鴻基生化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規定。

八、辦理宣導、活動場次

- (一)106 年 10 月 2 日辦理南投縣食品製造業者衛生講習會共 112 人參與。
- (二)106 年 11 月 2 日及 12 月 19 日辦理輸入業者標示相關法規及食安百貨專櫃宣導 2 場次，共計 72 家參與。
- (三)106 年 11 月 13 日及 11 月 20 日結合大葉大學辦理縣轄內休閒農業業者「食安資訊百貨專櫃、認識食品容器具及食品用洗潔劑」及「食品標示相關規範」等 2 場次，共計 103 家參與。
- (四)為強化餐飲衛生管理活動，發展地方特色，結合長榮交響樂團音樂會訂於 106 年 12 月 23 日在埔里鎮藝文中心辦理食安五環扣，幸福安心 GO 趣味宣導活動，藉由三項闖關活動，讓民眾由遊戲中了解預防食品中毒五要、認識常見塑膠材質特性常見產品耐熱溫度及政府目前推動的食安五環政策等宣導，參與人數共 420 人。

九、成立稽查組聯合辦理稽查業務

- (一)為應現行層出不窮之食品安全問題及醫(護)政、藥政、營業衛生、健康管理等衛生稽查業務，及改善現有編制於各鄉鎮縣轄市衛生所人力不足的情形，本縣已於以 107 年 1 月 17 日府授衛人字第 10700059716 號函頒「南投縣政府衛生局稽查組設置及作業要點」辦理，並於本(107)年 2 月 1 日成立稽查組，將本縣各鄉鎮縣轄市衛生所衛生稽查員移撥至衛生局由本局統一指揮調度。
- (二)本案業經縣府 107 年 3 月 23 日府行法字第 1070066258 及 1070066355 號令發布本局及本縣各鄉鎮縣轄市衛生所組織編制修正案，刻正辦理陳報銓敘部函轉考試院備查中。

肆、保健科

- 一、106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國民健康署於 107 年 3 月 20 日全國保健會議中頒獎，本縣榮獲績優成績獎項：
 - (一)戒菸服務：第三組第 1 名。
 - (二)稽查績效：第三組第 2 名。
 - (三)中老年健康促進：第三組第 1 名。
 - (四)婦幼健康促進：第三組第 1 名。
- 二、與驗光師公會共同打造本縣視力保健照顧網，並簽署視力保健篩檢合作意向書為提升縣民健康，促進縣內視力保健發展，有鑑於驗光人員法在 105 年 1 月 6 日制訂，驗光師也成為衛福部第 15 類醫事人員，本府衛生局藉由本縣驗光師公會的成立，107 年特與南投縣驗光師公會合作，在社區為民眾視力保健篩檢，透過視力保健儀器檢查，為民眾視力健康把關，期望民眾透過眼科篩檢，能及早發現，及時就近到驗光所配鏡、眼科診所治療。

三、積極推動辦理社區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列車

107 年度本縣 13 鄉鎮市衛生所預計辦理 41 場社區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服務 3,075 人，截至 3 月 21 日已完成 18 場，共計 1,726 人接受成人健康檢查。

四、為降低縣民癌症死亡，107 年度賡續辦理癌症篩檢服務，並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輔導縣內醫院參與「107 年癌症防治品質精進計畫」，共計 7 家醫院通過，期能提供縣民接受良好的癌症醫療照護，106 年及 107 年 1-3 月本縣民眾篩檢量如下：

(一)提供 30 歲以上婦女子宮頸抹片篩檢：106 年有 39,989 人接受服務，癌症確診 51 人；107 年 1-3 月有 6,580 人接受服務，癌症確診 10 人。

(二)提供 45-69 歲婦女 2 年 1 次乳房 X 光攝影檢查：106 年有 16,082 人接受檢查，癌症確診 89 人；107 年 1-3 月有 3,274 人接受服務，癌症確診 4 人。

(三)提供 50-69 歲民眾 2 年 1 次結直腸癌糞便潛血檢查：106 年有 24,841 人接受篩檢，癌症確診 48 人；107 年 1-3 月有 6,080 人接受服務，癌症確診 2 人。

(四)提供 30 歲以上吸菸、嚼檳榔民眾 2 年 1 次口腔黏膜健康檢查：106 年有 17,329 人接受服務，癌症確診 33 人；107 年 1-3 月有 3,572 人接受服務，癌症確診 6 人。

五、為照顧外籍配偶在未納保前之產前檢查，補助外籍配偶未納保前產檢醫療費用共 77 案次，新台幣 43,109 元。

六、新住民育齡婦女生育健康管理：完成新住民生育指導訪視建卡收案管理，計 71 案（外籍 51 案，大陸籍 20 案）。

七、為照顧特殊族群之生育調節補助，已辦理女性結紮補助 6 人（每案最高補助 10,000 元，麻醉費最高補助 3,500 元），總計補助新臺幣 60,385 元。

八、為推動母乳哺育政策，本縣通過國民健康署之母嬰親善醫院認證，計有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佑民醫療財團法人佑民醫院及竹山秀傳醫院共四家醫院，有效期限至 107 年底。

九、推動兒少保健防制工作

(一)辦理滿 4 歲及滿 5 歲學齡前兒童視力、斜弱視篩檢，於 106 年 1 至 12 月篩檢人數 7,148 人，疑似異常個案為 587 人，經醫師確診近視 170 人，異常率 2.3%。

(二)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初篩人數 1,160 人，疑似異常個案為 9 人，確診人數 7 人，2 人追蹤中。

十、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一)菸害防制稽查 5,413 件，取締違規案件 36 件（樣態包括禁菸場所吸菸行為人 23 件；未滿 18 歲吸菸者 11 件；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 1 件；販賣菸品場所標示及展示 1 件；販賣菸品形狀之物品 1 件）。

(二)為改善青少年吸菸率，於各國中、高中職校進行學生一氧化碳檢測，共計檢測 6,213 人；檢測結果一氧化碳值大於 6ppm 者有 289 人，予以戒菸教育及反菸拒菸宣導，並發送致家長通知書，共同輔導學生戒菸或減少曝露於二手菸環境。

(三)為推動無菸政策，鼓勵轄區醫療院所提供戒菸服務，計 81 家醫事機構參與戒菸服務合約，提供戒菸服務人數計有 2,498 人；本縣共 8 家醫院通過無菸醫院認證。

(四)為維護縣民身心健康，擴大禁菸範圍的設置，至 106 年 10 月底南投縣內除菸害防制法規範外，依法公告新增 197 處，包含國家公園、國家自然公園、風景特定風景區及森林遊樂區指定區 11 處、公園綠地 39 處及其他場域(步道、校園周邊…等)147 處。其中魚池鄉日月老茶廠為 106 年 8 月 3 日新增公告，於 106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

(五)為宣導無菸環境，利用多管道方式伸入職場、校園、社區、機關等場所，結合醫療院所、教育處、校外會、警察局、村里辦公室等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透過電子媒體及動靜態方式宣導菸害防制。106 年 12 月 23 日更於埔里鎮藝文中心辦理室內無菸音樂會，藉由情境轉移方式遠離菸害，並同步戶外轉播及無菸微電影播放，吸引民眾 600 多人參加。

十一、有鑑於全國各地空氣環境品質惡化，本縣埔里、竹山、南投地區為懸浮微粒(PM2.5)高風險暴露區，本局結合肺結核防治 X 光巡迴篩檢計畫，針對山地鄉地區民眾及本縣 40 歲以上民眾進行胸部 X 光檢查，本期共已辦理 81 場，完成 5,171 人篩檢。另為加強民眾自我防護措施宣導，維護本縣民眾健康，本局 13 鄉鎮市衛生所已完成相關衛生教育宣導活動場次本期共計 42 場(106 年共計 194 場次)。

十二、營造健康生活環境

(一)參考「社區肥胖防治環境評估工具」，進行全縣 13 鄉鎮市之社區、學校及職場致胖環境評估調查，並依其內容推動行動改善。

(二)輔導 13 鄉鎮市校園周邊 500 公尺之餐飲業者推動「無糖健康飲食」，並加強宣導學生有關健康飲食的選擇能力，以提升校園周邊健康飲食環境及實踐健康飲食行為。

(三)為鼓勵民眾多運動及營造運動環境氛圍，營造各鄉鎮市「運動、環境建構熱量標示、或日行萬步等相關宣導標語」，並推廣「每日一萬步，健康有保固」、「要活就要動」健康概念相關宣導，提升民眾每日健走好習慣。

(四)為提升民眾營養、健康飲食知能及友善的健康飲食環境，本縣將輔導社區設置社區營養教育示範點；聘請營養師參與推動，教導民眾學習製作少鹽、少油及少糖的健康餐並提供健康飲食教育。

十三、推動慢性病照護網

(一)本縣加入糖尿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院所計共 30 家(1 家區域醫院、7 家地區醫院、13 家衛生所及 9 家診所)；加入全民健康保險初期慢性腎臟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院所共 32 家(1 家區域醫院、7 家地區醫院、12 家衛生所及 12 家診所)。

(二)106 年 10 月 18 日培訓本縣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醫師、護理師、營

養師、藥師)通過筆試人數 14 人。

(三)106 年度本縣糖尿病病患各項檢查指標結果：(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7 年 1 月 15 日國健慢病字第 1070600055 號函)

1. 本縣已加入糖尿病品質支付服務方案醫療院所，其糖尿病病人加入方案之照護比率：67.6%；全國排名第 5 位。

2. 糖尿病病人尿液微量白蛋白之檢查率：66.7%；全國排名第 7 位。

3. 糖尿病病人眼底檢查或眼底彩色攝影之檢查率：47.7%；全國排名第 4 位。

十四、推動活躍老化工作

(一)辦理 65 歲以上銀髮族(原住民 55 歲)健康活力秀競賽，本縣經國民健康署中區競賽，由榮獲活力律動組「銀牌獎」，「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望鄉教會部落文化健康站」代表中區參加 10 月份辦理之全國總決賽，再度榮獲活力律動組不老體能獎，再為南投縣爭取榮耀。

(二)透過長者簡易健康篩檢評量表，進行社區衰弱前期高危險長者之篩檢與改善建立長者衰弱評估與介入流程，評估結果為健康長者、衰弱前期長者進行健康促進服務介入，衰弱個案轉介長照 2.0 計畫提供整合性照顧服務，13 鄉鎮市篩檢人數計 4,939 人。

(三)結合社區健康營造中心、關懷據點、老人會、樂齡學習中心等推動預防衰弱前期健康促進服務，辦理「社區長者健康促進課程-動動健康班」5 班，接受服務人數達 113 人，其中 65 歲以上長者更達 106 人，佔總人數 93.8%，希望藉由本活動服務長者，達到運動與健康促進的功效，營造活躍不老和諧在地健康老化環境。

伍、疾病管制科

一、本縣榮獲 107 年度防疫業務考評獎項如下：

(一)本縣「106 年地方衛生機關防疫業務考評」經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評定為「優等獎」，預定於 107 年 4 月 26 日「107 年全國防疫業務聯繫會議」中接受頒獎。

(二)本縣執行「106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經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評定榮獲分別為計畫完成績優獎之分組「甲等」及流感防護績優獎之分組「優等」等雙殊榮，預定於 107 年 4 月 26 日「107 年全國防疫業務聯繫會議」中接受頒獎。

二、南投縣政府衛生局流感疫情高峰防疫整備作為及 106 年流感防治辦理成效

(一)106 年流感防治辦理成效

1. 本縣 106 年採購 12 萬 9,400 劑 0.5 cc 劑型及 7,200 劑 0.25 cc 流感疫苗，共採購 136,600 劑，供本縣接種計畫對象接種，該批疫苗全部用罄。

2. 為照顧本縣長照居家照顧服務員暨低收入戶民眾健康，特向國光生物科技公司募得流感疫苗 900 劑，已於 106 年 9 月 19 日上午 9 時於縣長室辦理捐贈儀式。

3.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為體恤本縣民眾上班繁忙，提供本縣凡符合公費流感疫苗接種之縣民，接受社區、公司、團體「揪團」打疫苗，人數達 35 人，即可向衛生局/所預約團體接種服務。
4. 106 年 10 月 1 日流感開打適逢假日，本縣 13 個鄉鎮市衛生所皆有安排門診及設區接種站，為配合政策本局當日於草屯鎮山腳里活動中心及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小兒科門診新增新手父母及幼托機構工作人員，其他配合各地區大型活動及九九重陽敬老活動，安排時程於敬老活動開始前先行前至社區做宣導，於敬老活動時配合公所提供流感接種服務嘉惠鄉親，社區接種共 297 站，接種人數 13 萬 6,600 人及辦理衛教宣導活動 403 場次 7 萬 7,274 人次。
5. 為體恤員工平日為民服務公務繁忙，特協請醫療單位於本(106)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 時在本府 1 樓大廳提供流感疫苗接種服務。
6. 本縣為推廣產後 6 個月內之父母特邀本縣具婦幼科醫療院所針對該等對象加強宣導，並邀請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及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於本(106)年 10 月 1 日開打日同步於院所開立接種門診提供接種服務。
7. 為服務廣大勞工朋友，本局與經濟部工業局工業區服務中心共同辦理「送健康至企業活動」之公費流感疫苗到廠注射服務暨四項癌症篩檢於本(106)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二)及 10 月 25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假經濟部工業局南崗工業區及竹山工業區服務中心，分別辦理南崗及竹山工業區員工、附近里居民提供流感公費對象疫苗接種。

(二)公費抗病毒藥劑管理：

本縣衛生局備有流感抗病毒藥劑(克流感及瑞樂沙 1 萬 5 千人份)，藥劑配置點含縣內各醫院、各鄉鎮市衛生所及轄內診所共 95 家合約醫療院所。

三、預防接種保健業務：期間共提供公費疫苗接種 10,467 人次，各項疫苗種類及接種人次如下：

- (一)五合一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不活化小兒麻痺、b 型嗜血桿菌混合疫苗)：辦理出生滿 2、4、6 月之幼兒完成基礎接種三劑 1,590 人次，出生滿 18 個月幼兒追加接種 969 人。
- (二)B 型肝炎疫苗：辦理出生 24 小時及滿 1、6 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 1,275 人次。
- (三)水痘疫苗：辦理出生滿 12 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 723 人。
- (四)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辦理出生滿 15 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 1,318 人；育齡婦女接種 17 人。
- (五)日本腦炎疫苗：辦理出生滿 27 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 2,063 人
- (六)A 型肝炎疫苗：辦理山地鄉幼兒預防接種 439 人次。
- (七)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辦理滿 2 個月至 5 歲以下(102-107 年出生)幼童幼兒預防接種 2,338 人次。

四、法定傳染病監測防治，防止傳染病發生與蔓延

為落實依法通報，加強傳染病監測品質，以掌握防疫時效，參考衛生福利部「法定傳染病監測工作指引」進行傳染病監測、防治、疫調及衛教工作，期間共通報確診法定傳染病 217 例。

五、性病、愛滋病防治業務

(一)統計期間共通報愛滋病毒感染個案陽性 17 例，目前管理中個案 455 例；均依規定辦理個案管理、訪視及轉介醫療工作。

(二)清潔針具計畫:期間共發出 42,000 支清潔針具，回收 39,025 支用過空針(回收率達 92.9%)。

六、結核病防治業務

(一)結核病個案通報管理數 162 例，加入關懷員都治(DOTS)人數 126 例，潛伏結核感染之治療數 125 人(統計日期 107 年 3 月 19 日)。

(二)為避免高危險族群發生結核病疫情，積極辦理 X 光巡迴篩檢，106 年 10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81 場，完成 5,171 人篩檢，對象包含山地鄉地區民眾及本縣 40 歲以上民眾，以期早期發現結核病個案，杜絕社區傳播。

七、營業衛生管理：

(一)針對本縣營業衛生管理場所共稽查 184 家次（合格 142 家次、輔導改善 42 家次）。

(二)針對本縣業者進行游泳池、溫泉池水質微生物檢驗共抽驗 170 家次，其中合格 163 家次、不合格 7 家次，不合格部分再次抽驗後全數合格。

八、外勞健康管理：

(一)加強外勞健康檢查管理：輔導雇主依法定期辦理所聘外勞（含家庭幫傭、監護工）健康檢查，並確實查核健康檢查結果，健檢不合格者，依規定遣送出境或進行複查；期間健檢總人數 4,795 人，合格 4,772 人，不合格 23 人。

(二)不合格項目：X 光胸部檢查異常 3 人、梅毒血清陽性 1 人、腸內寄生蟲陽性 19 人（19 人複檢合格）。

九、慢性病防治所

本所辦理醫療門診業務計有 173 人次，相關人員另支援衛生局疾病管制科辦理傳染病防治相關業務。

陸、檢驗科

一、定期監測縣內市售之食品暨辦理人民申請之食品檢驗案件，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聯合分工制度，以落實食品衛生管理。本局執行檢驗包括：本局抽驗及業者委檢、中區衛生局委託本局檢驗：微生物檢驗計 273 件、重金屬檢驗計 242 件、殺菌劑 29 件，共計 544 件。委託中區其他縣市衛生局協力檢驗 249 件（含防腐劑 114 件、人工甘味 15 件、著色劑 10 件、硼酸 10 件、漂白劑 24 件、動物用藥 9 件、

農藥 54 件、甲醛 3 件、黃麴毒素 5 件、保色劑 5 件)；合計本局執行及委外檢驗總計 793 件。

二、配合中央檢驗單位辦理防疫檢體檢驗以有效的監控疫情，以防傳染病的發生。辦理性病檢驗：HIV 檢驗計 1,898 件，陽性 6 件佔 0.32%；TPHA 檢驗計 7 件，陽性 3 件佔 42.9%。糞便痢疾阿米巴檢驗計 76 件，陽性 1 件佔 1.32%。

三、配合疾管科營業衛生管理，辦理游泳池及溫泉水質檢驗 188 件，其中大腸桿菌不合格 2 件，生菌數不合格 6 件，大腸桿菌與生菌數不合格 5 件，共計不合格件數 13 件，佔 6.91%。

四、為維護學童用餐安全，自 107 年 3 月 5 日至 3 月 28 日配合食品科辦理全縣營養午餐衛生標準檢驗，預計檢驗 173 件。

五、實驗室品質管理：

(一)106 年度食品檢驗科技研討會，本局以包裝飲用水微生物檢驗數據分析，發表壁報論文乙篇。

(二)落實提昇實驗室品質，107 年 3 月起執行 FDA 主辦能力試驗及參加英國中央科學實驗室 FAPAS 食品分析能力評估方案，食品微生物、水質重金屬、水質微生物、油脂中金屬等檢驗項目。

(三)提報「衛生福利部食品管理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食品安全建設-強化衛生單位食安稽查及檢驗量能計畫」，爭取中央補助共計 8,848,000 元(中央補助 7,520,000 元，本縣自籌款 1,328,000 元)，將購置離子層析儀並建置溴酸鹽檢驗方法，並於 108 年起針對本縣礦泉水工廠辦理檢驗，屆時將具備全面檢測水質衛生標準之能力。

柒、企劃及長期照護科

一、長期照護

(一)截至 107 年 2 月底，本縣總人口數 500,449 人，其中 65 歲以上老人達 83,279 人，佔總人口數 16.7%，老年人口比例為僅次於嘉義縣、雲林縣，為全國第 3 高縣市。本局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動長期照護服務，另 106 年度實施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開辦至今(107 年 3 月止)，照管中心受理民眾申請計 7,217 案、開案個案量為 5,670 案，106 年居家護理服務 616 人、1,433 人次、居家復健 414 人、4,325 人次、喘息服務 899 人、9,909 人次，107 年 1-3 月計提供各項長期照顧服務達 338,035 人次。

(二)為因應長期照顧服務之推展，達成多元連續服務的長期照顧服務目標，本縣自 104 年起設置長期照顧服務線上申請功能，以提升民眾申辦長照服務之便利性，民眾不用出家門，即可利用網路快速方便提出申請作業，截至 106 年 12 月止，長照服務線上申請人數為 929 人，已佔總申請案量 16.3%。

(三)本府提報「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據點整備-一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

畫」包含「整建長照 ABC 據點」及「整建照顧管理中心照管分站」等二部分，其中本局提報為「整建照顧管理中心照管分站」，計提報本縣仁愛鄉、信義鄉、國姓鄉、水里鄉、中寮鄉及魚池鄉等六鄉鎮衛生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照管分站整建案，提報計畫經費計 6,605,954 元，業於衛生福利部 106 年 12 月 22 日衛部綜字第 1061161544G 號核定 107 年度本縣本縣仁愛鄉、信義鄉、國姓鄉、水里鄉照管分站修繕，經費預算業於 107 年 1 月 29 日簽奉縣長核可，中央補助款縣議會同意墊付，地方配合款部分擬動用第二預備金，刻正採購作業。

(四) 出院準備銜接長照 2.0 於 8 月 24 日審查通過計 6 家醫院，分別為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及竹山秀傳醫院，出備評估人員照管子系統於 9 月 8 日完成建置並已上線使用，本縣截至 106 年 12 月已提供 160 人次之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

(五) 本縣 106 年度預防及延緩照護計畫：

1. 106 年度共執行 13 家特約單位、31 處特約據點、39 期照護方案，服務人數為 421 人（不含重複人數）。
2. 本縣假 106 年 12 月 5 日於埔里鎮慈恩社區辦理成果觀摩會，共計參與人數 220 名，含多處社區長者、特約據點夥伴、社區志工及民眾，本觀摩會透過黑膠唱片呈現的「復古氛圍」，以及歌手「實境演唱」，達到「音樂治療」與「懷舊治療」的目的，本次活動獲得社區廣大迴響。

(六) 本縣失智照顧服務計畫（資料統計截至：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分項計畫一】：設置失智社區服務據點，經衛生福利部 106 年 8 月 1 日核定本縣失智服務據點為：草屯療養院（草屯）、愚人之友（魚池）、埔基醫院（埔里）、東華醫院（竹山）共四處，收案數為 100 人，服務次數為 3,915 人次。
2. 【分項計畫二】：設置失智共同照護中心，經衛生福利部核定為本縣竹山秀傳醫院，協助確診、協調個案使用長照服務及追蹤服務情形、提供照顧者諮詢服務轉介，收案數為 460 人，服務次數為 1,893 人次。

(七) 本縣社區遠距健康照護服務，目前於埔里鎮、竹山鎮、鹿谷鄉及名間鄉等建置 29 處健康照護據點，提供社區民眾量測體溫、血壓、體重、心跳、血糖等。

(八) 106 年度宣導長照服務相關辦理情形：

1. 製作長期照顧宣導海報、夾報宣導單張、報章雜誌、媒體、全縣各地電子刊板(跑馬燈)宣導資料報導。

類型	項目	內容說明
一	印製宣導文宣、資源手冊	1. 印製長期照顧服務宣導單張、海報文宣放置及張貼於各鄉鎮公所、衛生所、服務提供單位供民眾索取，並配合宣導活動發放。 2. 製作長期照顧資源手冊、老人福利手冊、身心障

類型	項目	內容說明
		礙福利手冊，供轄內相關機關單位工作人員知悉，如：縣府、公所、衛生所、服務提供單位、醫院、社福團體…等。
二	製作宣導品	名片型放大片、資料夾、手提紙袋、運動毛巾
三	辦理宣導活動	1. 委託本縣 13 鄉鎮市衛生所進行長期照顧服務宣導。 2. 於縣內大型活動設立長期照顧服務宣導攤位，如：國際身障日、衛教主軸…等，向民眾進行長照服務之宣導。 3. 深入本縣社區照顧據點辦理長期照顧宣導。 4. 配合醫療院所家屬座談會辦理長期照顧資源介紹。
四	媒體影片拍攝	長期照顧宣導微電影(104/8/26 拍攝)，於宣導活動視情況撥出。
五	跑馬燈	於重要路口圓環跑馬燈播放長期照顧服務訊息。
六	報章資訊	1. 村里民大會刊登宣導資料。 2. 民時新聞社刊登長期照顧業務報導。
七	新聞稿	每月於本縣衛生局網頁發表一份長期照顧相關議題新聞稿。
八	網頁資訊	於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及社會處及勞工處網頁，設置長期照顧計畫相關資訊，並定期更新最新訊息。

2. 辦理各鄉鎮市長期照顧整合計畫服務方案宣導，106 年度本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辦理宣導計有 16 場，共 1,221 人次參加。委託轄內十三鄉鎮衛生所辦理宣導活動共有 41 場，共 2,642 人次參加。106 年度計辦理 57 場次宣導活動，計有 3,863 人次參加，期能透過長期照顧之宣導，使本縣各鄉鎮市民眾瞭解各項照顧服務資源及如何申辦運用。

二、健康及高齡友善城市

(一) 本縣積極輔導醫療機構通過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截至 11 月底計有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竹山秀傳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南基醫院及東華醫院等 8 家醫院；台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附設護理之家、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2 家護理之家；埔里鎮陳宏麟診所以及轄內 13 鄉鎮市衛生所等共計 24 家通過認證。

(二) 為營造友善便利之環境，自 102 年起推動高齡友善商店認證，106 年計有藥局 54 家、餐廳 7 家、旅館 10 家、金融機構 10 家、便利商店 38 家、遊樂園 1 家、學校 1 家等共 121 家通過認證。本年度新增「高中以下校園」高齡友善場域認證，並聘請專家輔導縣內之社區團體申請高齡友善示範社區，擴大及提升本縣高齡友善環境的多元性與可近性。

(三) 考量本縣幅員廣大，原鄉及偏鄉醫療資源不足且交通不便，為營造縣內高齡友

善環境，提供高齡長者可近性服務，本縣衛生所自 106 年度 11 月份起以一週一次為原則，配合交通部公路總局協助長者辦理高齡(75 歲以上)汽機車駕駛人認知功能測驗。

三、行政革新創新作為：首創衛生局、衛生所與醫院間視訊會議，除節省公帑外，並有效善用資訊科技，提升行政效率

有鑑於本縣幅員廣大，13 鄉鎮市衛生所分散，衛生局每年均需召集衛生所或醫院同仁於衛生局辦理衛生人員專業訓練或政策宣導執行說明會議。為提升行政效率，節省本縣 13 鄉鎮市衛生所及 11 所醫院人員至本局開會通勤時間及費用成本，本局率先於 106 年 11 月協助本縣衛生所及醫院辦理採購及安裝視訊相關通訊軟硬體，12 月中旬視訊會議軟體連線測試完成，於 107 年 1 月 1 日正式啟動本局視訊會議系統，目前已辦理本縣視訊會議共計 17 場次，有效善用資訊科技，除提升行政效率外並大幅節省人力及交通費用成本。